

债券代码：102001586	债券简称：20 宁沪高 MTN001
102101110	21 宁沪高 MTN001
102102145	21 宁沪高 MTN002
102103072	21 宁沪高 MTN003
102281915	22 宁沪高 MTN001(科创票据)
102282216	22 宁沪高 MTN002
102282433	22 宁沪高 MTN003
012480211	24 宁沪高 SCP001
012480213	24 宁沪高 SCP002
012480187	24 宁沪高 SCP003
012480466	24 宁沪高 SCP004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企业本部发 生重大投资行为的公告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沪高速”、“并购方”、“发行人”或“本公司”）发生重大投资行为事项，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合同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苏南高速公路路网中的资产规模，完善主业布局，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受让方）于2024年1月26日与江苏交控（作为卖方及转让方）签署《股

权转让协议》，向江苏交控协议收购其持有的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65% 股权，对价为人民币 5,200,650,000 元(转让对价以评估报告评估值为基础按比例计算)，最终价格以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估值为准。完成本次收购后，本公司将持有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65% 股权。

本次收购前必须先达成有关的先决条件，包括但不限于获得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其他股东放弃其优先购买权，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股东的批准及转让方已完成股权转让所必需的符合有关国资监管部门等主管/监管部门规定的审批/备案程序。此外，本公司亦与无锡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交通”）签订了一份意向书以期开展商讨收购其持有的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22.8% 的股权。预计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条款应类似与江苏交控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价格将根据相关国有资产法规按由江苏交控、无锡交通、常州高速公路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高投”)共同委托进行的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估值按比例计算。一旦本公司与无锡交通正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收购，本公司将拥有及控制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87.8% 的绝对控制股权。如与无锡交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时，江苏交控仍然持有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的股权，向无锡交通收购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22.8% 的股权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简称“上海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由常州高投持有的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12.2% 的股权，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尚未与常州高投就股权转让签订任何框架协议、

意向书或任何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因此，本公司积极寻求对由常州高投持有的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 12.2%的股权进行收购。

## （二）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苏锡常南部高速公路常州至无锡段(以下简称“苏锡常南部高速”)起自常宜高速前黄枢纽，在前黄镇南侧跨越锡溧漕河改线段、常漕公路及新长铁路，与锡宜高速公路交叉后经潘家镇穿越常州太湖湾旅游度假区，经雪堰镇南进入无锡马山境内。在无锡境内向东通过太湖隧道，终于南泉枢纽，与无锡环太湖公路相接。

苏锡常南部高速含邀贤山隧道与太湖隧道等两处隧道，其中太湖隧道是目前国内最长最宽的水下隧道。项目沿线设 4 处出入互通（运村、太湖湾、马山、军嶂），3 处枢纽互通（前黄枢纽、雪堰枢纽、南泉枢纽），1 处服务区（太湖湾服务区）。

根据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10 月审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表 1 标的资产的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资产名称	财务指标	2023 年 10 月末 /2023 年 1-10 月（经审计）	占比 <sup>1</sup>	2022 年末 /2022 年度 （经审计）	占比
1	江苏苏 锡常南 部高速	总资产	145.33	18.52%	154.40	19.68%
		净资产	74.63	19.67%	71.42	18.82%
		营业收入	4.98	3.76%	3.83	2.89%

<sup>1</sup>占比为标的资产各项科目对应企业上年末合并报表对应科目的比重。

公路有 限公司	净利润	-1.70	-4.54%	-3.2	-8.54%
	经营性净 现金流	4.49	8.12%	11.48	20.77%

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法定审计师信永中和（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

2022 年税前亏损主要来自营业成本和财务费用，2023 年 1-10 月税前亏损主要来自财务费用；2023 年 10 月净资产增加主要来自股东出资。

### （三）事项进展

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定 \_\_\_\_\_

有权机关批复 \_\_\_\_\_

协议签署 2024 年 1 月 26 日

资产过户/工商变更完成 \_\_\_\_\_

其他 \_\_\_\_\_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与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本协议为附条件生效的协议）。

## 二、影响分析

收购完成后，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资产及负债将并入公司账目。

苏锡常南部高速开通以来，其车流量处于快速增长期。根据截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止 10 个月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23 年 1-10 月营业亏损约为人民币 1.70 亿元，相比 2022 年同期亏损 2.49 亿已经有所收窄；营业收入（人民币 4.98 亿元）已经可抵销

营业成本(人民币 4.44 亿元);随着收费公路的运营,建设贷款等融资还款期已开始,财务费用人民币 2.241 亿元已较 2022 年同期减少人民币 0.27 亿元,预计此次收购可在短期内获取收益和在未来成为本公司的利润新增长点。

### **三、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 (1) 获得苏锡常南部高速公司其他股东放弃其优先购买权;
- (2) 本公司股东大会上获得独立股东的批准;
- (3) 转让方已完成股权转让所必需的符合有关国资监管部门等主管/监管部门规定的审批/备案程序。

### **四、信息披露承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承诺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企业本部发生重大投资行为的公告》之盖章页)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2月6日

